

山阳区应急管理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2024 年，我局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文件精神，认真学习关于政府信息公开的工作要求，紧紧围绕本单位工作，加强组织领导，完善公开机制，健全公开平台，拓展公开深度，扎实开展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二）依申请公开：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我局未收到公开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根据区委区政府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总体要求，结合安全生产工作实际，我局多次召开会议明确工作目标，细化工作任务。同时，通过加强教育培训等多种形式，进一步提高全局干部职工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主动性和自觉性。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2024 年，我局通过微信号公众号宣传等方式，及时向社会重要重要工作信息，加大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工作宣传介绍力度，提高为民服务的能力和水平。

（五）监督保障：严格执行政府信息公开前保密审查制度，确保上网信息不涉密、涉密信息不上网。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9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 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的进展，信息公开的广度和深度进一步深化，服务群众能力有了新的提高。但是与人民群众的生产、生活和经济社会发展需求相比，仍存在一定差距。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有待进一步完善，信息公开的时效性、功能性、完整性、便捷性有待进一步提高等。今年，我局将立足新起点、瞄准新目标，进一步突出重点、强化措施、加大力度，扎扎实实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努力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提高到一个新的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